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饶平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09.52	609.52	0.00	0.00
“三公”经费	2.60	2.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	2.2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8	0.38	0.00	0.00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60 万元，比上年减少1.12 万元，下降30.11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上级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比上年增加0 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2 万元），比上年增加0 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375 万元，比上年减少1.125 万元，下降75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上级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名词解释：“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 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